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股票代码：601117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2号 中国化学大厦

邮政编码：100007

联系电话：010-59765697

一致行动人：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谭园路1号院3号楼1-2层

邮政编码：102300

联系电话：010-61833885

股份变动性质：数量增加，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报告签署日期：2021年9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 股份的简要情况.....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11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
一、备查文件.....	14
二、备置地点.....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6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中国化学	指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国化学集团	指	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中化学建投	指	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ETF 基金份额、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参与认购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增持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导致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变动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中国化学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19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1,176,470,588 股 A 股股票之行为
本报告（书）	指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中国化学集团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戴和根

注册资本：71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1852R

成立日期：1984年04月21日

营业期限：2017年12月22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承包国内建筑工程；化工建筑、化工工程、石油化工工程、线路、管道、设备的勘察、设计、施工和安装；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小轿车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务院国资委持有中国化学集团90%股权，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中国化学集团10%股权。

2、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戴和根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无
刘家强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男	中国	中国	无
刘德辉	党委副书记、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中化学建投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谭园路1号院3号楼1-2层

法定代表人：郑江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MA01AXN41E

成立日期：2018年03月22日

营业期限：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货运代理；水污染治理；土壤治理；景区管理；旅游设施开发；销售建筑材料；物业管理；园林绿化；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劳务分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设计；工程勘察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化学集团持有中化学建投100%股权。

2、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郑江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无
吴新荣	董事、总经理	男	中国	中国	无
李士平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杜习录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黄庆平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注：董事李士平、杜习录及黄庆平均已完成中化学建投内部董事选举程序，尚未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中化学建投为中国化学集团全资子公司。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简要情况

中国化学集团为中国化学之控股股东，中国化学 100%持股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持有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140.SZ，以下简称“东华科技”）58.13%股权，中国化学集团为东华科技实际控制人。

除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或间接持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中国化学集团发行的可交债持有人发生换股、认购 ETF 基金份额、参与认购中国化学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一致行动人中化学建投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增持中国化学股票，导致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变动。此外，由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本增加，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稀释，引致中国化学集团持股数量增加、股权比例降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中国化学集团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了 2018 年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证监许可〔2018〕565 号文核准），标的股票为中国化学 A 股股票，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5 亿元，债券期限为本期可交换债券发行首日起 5 年，换股期限自本期可交换债券发行结束日满 12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债券期限到期日止（即 2019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止，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之下一个交易日）。中国化学集团本期可交换债券进入换股期后，债券持有人均可自主进行换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可交换债券换股导致的被动减持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安排。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根据中国化学集团前次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发布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国化学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中国化学股份 2,740,019,400 股，其中：中国化学集团账户持股数为 1,977,084,180 股，18 中化 EB 专户持股数为 762,935,220 股，占中国化学总股本的比例为 55.54%。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化学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中国化学股份增加至 2,849,784,323 股，其中：中国化学集团账户持股数为 2,182,035,356 股，中化学建投账户持股数为 151,135,447 股，18 中化 EB 专户持股数为 516,613,520 股。持股数累计增加 109,764,923 股，持股比例下降至 46.65%，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8.89%。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中国化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国化学集团	无限售流通股	2,740,019,400	55.54%	2,345,707,700	38.40%
	限售流通股	0	0	352,941,176	5.78%
中化学建投	无限售流通股	0	0	151,135,447	2.47%
合计	/	2,740,019,400	55.54%	2,849,784,323	46.65%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化学集团仍为中国化学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仍为中国化学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中化学建投增持

2018年11月9日起至2018年12月14日期间，中国化学集团的一致行动人中化学建投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增持中国化学股份共计52,475,447股，约占中国化学当时总股本的1.06%。

2020年7月8日，中化学建投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中国化学股份，增持股份共计98,660,000股，约占中国化学当时总股本的2%。

（二）中国化学集团认购ETF基金份额

2019年9月12日，中国化学集团以持有中国化学的147,990,000股股份（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认购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中证央企创新驱动ETF（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份额。

（三）中国化学集团可转债持有人换股导致被动减持

2020年8月7日至2021年9月6日期间，中国化学集团可转债持有人换股导致其被动减持股份共计246,321,700股，约占中国化学当时总股本的4.99%。

（四）中国化学集团认购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情况

2020年4月23日，中国化学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化学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2020年5月22日，中国化学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化学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2021年4月28日，中国化学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21年5月20日，中国化学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2021年4月16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6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7,990万股（含本数）新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T-2日），即2021年8月17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即7.83元/股。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

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8.50 元/股，发行股数为 1,176,470,588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99,999,998.00 元。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化学集团不参与市场竞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竞价结果，与其他特定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中国化学集团拟认购金额为 3,000,000,000.00 元。本次发行配售结果为，中国化学集团获配股数为 352,941,176 股，获配金额为 2,999,999,996.00 元，股份锁定期为 18 个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4,933,000,000 股增加至 6,109,470,588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2,849,784,323 股。

综上所述，截至 2021 年 9 月 6 日，中国化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 2,849,784,323 股，股份比例由 55.54%减少至 46.6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因发行 18 中化 EB 所质押股份，以及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国化学集团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 352,941,176 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若后续相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规范性文件发生变更的，则锁定期相应调整。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除此以外，不存在其它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买卖中国化学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中国化学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和根

签署日期：2021年9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江

签署日期：2021年9月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中国化学	股票代码	60111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认购 ETF 基金份额; 2. 大宗交易; 3. 可交债换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2,740,019,400 股 持股比例: 55.5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109,764,923 股 变动比例：8.8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无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中国化学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	本报告书签署前 6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在二级市场买卖中国化学股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备注	

本次权益变动 是否需取得批 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 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中国化学集团可交换 债券经国务院国资委 国资产权（2018）113 号文、中国证监会证监 许可（2018）565 号文 审核批准。 中国化学非公开发行 股票经国务院国资委 国资产权（2020）216 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 可（2021）1364 号审 核批准。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和根

签署日期：2021年9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江

签署日期：2021年9月7日